



佛光大學

113-2 學年度

研究生轉系簡章

承辦單位：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

聯絡電話：03-9871000 轉 11110~3

113-2 學年度研究生轉系申請作業時程摘要表

項 目	時 間
申請期間 (向教務處提出申請)	11 月 25 日 9 時至 11 月 29 日 17 時止
教務處初審作業 (包含轉出學系審查作業)	12 月 2 日至 12 月 4 日止
轉入學系(組)審查作業	12 月 5 日至 12 月 12 日止
公告錄取名單	12 月 26 日下午 17 時前

目 錄

頁 次

壹、申請資格.....	3
貳、申請注意事項.....	4
參、碩士班轉系(組)名額一覽表.....	5
碩士在職專班轉系(組)名額一覽表.....	6
博士班轉系(組)名額一覽表.....	6
肆、各學系轉系(組)審查要件：	
中文組	7
歷史組	7
外文組	7
宗教組	7
公事系	8
社會系	10
心理系	10
經濟系	11
管理系	11
樂活產業學院	12
產媒組	13
文資組	13
傳播組	13
資訊組	13
佛教系	14
附件：轉系申請表	15

壹、申請資格：

- 一、碩、博士班學生如欲轉所，得於修業滿一學年，依本校行事曆規定時程提出申請，經原肄業院、系（所）與擬轉入院、系（所）雙方院、系（所）主管同意，由教務長核准後辦理，並以一次為限。院、系（所）經報教育部同意核備有學籍分組者得申請轉組，轉組規定與前項相同。（依學則辦法第六十四之一條）
- 二、學生轉系（組）須事先將有關因素考慮清楚（例如因轉系（組）後須補修科目學分之多寡，能否如期修滿規定學分，必須要延長修業年限等），申請表提出後即不得請求撤銷或變更所填志願。
- 三、其他相關規定請詳見本校學則相關規定。

貳、申請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填轉系（組）申請表一份（向註冊與課務組洽取或自行至網路下載表格）。
- 二、上述資料填妥，檢附擬轉入學系規定之相關資料，逕送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統一會辦。
- 三、申請自 113 年 11 月 25 日 9 時起至 113 年 11 月 29 日 17 時止(逾時不收件)。
- 四、經核准轉系（組）者，由註冊與課務組書面通知；次學期即按新轉入系（組）註冊日期，辦理註冊。
- 五、凡經公告錄取轉系（組）者，不得申請變更或撤銷。因新舊學系屬性不同恐有學雜費之差異，請學生詳加思考。

參、轉系(組)名額一覽表：

碩士班

學院	學系	招收 二年級名額	頁次
人文學院	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組	1	P.7
	歷史學組	2	
	外國語文學組	7	
	宗教學組	2	
社科院	公共事務學系-政策與行政管理碩士班	2	P.8
	公共事務學系-國際與兩岸事務碩士班	2	
	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	0	P.10
	心理學系	1	
管理學院	應用經濟學系	0	P.11
	管理學系	8	
樂活學院	樂活產業學院	0	P.12
創科院	產品與媒體設計學組	8	P.13
	文化資產與創意學組	6	
	傳播學組	17	
	資訊應用學組	3	
佛教學院	佛教學系	4	P.14

碩士在職專班

學院	學系	招收 二年級名額	頁次
人文學院	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組	0	P.7
社科院	公共事務學系	2	P.9
管理學院	應用經濟學系	0	P.11
	管理學系	6	
創科院	資訊應用學組	0	P.13

博士班

學院	學系	招收 二年級名額	招收 三年級名額	頁次
人文學院	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組	1	4	P.7
佛學院	佛教學系	0	1	P.14

肆、各學系轉系(組)審查要件：

人文學院

學院別	人文學院
學系別	碩士班
組別	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組、外國語文學組、歷史學組、宗教學組
階段	轉入二年級
名額	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組 1 名 外國語文學組 7 名 歷史學組 2 名 宗教學組 2 名
申請標準及檢附資料	1.自傳(說明轉所動機)。 2.研究計畫。 3.歷年成績單正本。
備註	

學院別	人文學院	
學系別	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博士班	
階段	轉入二年級	轉入三年級
名額	1	1
申請標準及檢附資料	1.自傳(說明轉系動機)。 2.研究大綱。 3.博士班一年級成績單正本。	1.自傳(說明轉系動機)。 2.研究大綱。 3.博士班二年級成績單正本。
備註		

社會科學學院

學院別	社會科學學院
學系別	公共事務學系
組別	政策與行政管理碩士班
階段	轉入二年級
名額	2
申請標準及檢附資料	<p>1. 轉入本系學生申請資格為：前一學期學業操行成績為 80 分（含）以上，且學業成績未有二分之一以上學分不及格情形者。</p> <p>2. 申請轉入本系學生須繳交自傳（個性、轉系動機、自我前程規劃）以及轉系後預定選課計畫表一份以供審查。</p> <p>本系審查轉入本系之學生，採書面審查方式。</p>
備註	

學院別	社會科學學院
學系別	公共事務學系
組別	國際與兩岸事務碩士班
階段	轉入二年級
名額	2
申請標準及檢附資料	<p>1. 轉入本系學生申請資格為：前一學期學業操行成績為 80 分（含）以上，且學業成績未有二分之一以上學分不及格情形者。</p> <p>2. 申請轉入本系學生須繳交自傳（個性、轉系動機、自我前程規劃）以及轉系後預定選課計畫表一份以供審查。</p> <p>本系審查轉入本系之學生，採書面審查方式。</p>
備註	

學院別	人文與社會科學學院
學系別	公共事務學系
組別	公共行政與國際事務學系碩士在職專班
階段	轉入二年級
名額	2
申請標準及檢附資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轉入本系學生申請資格為：前一學期學業操行成績為 80 分（含）以上，且學業成績未有二分之一以上學分不及格情形者。 申請轉入本系學生須繳交自傳（個性、轉系動機、自我前程規劃）以及轉系後預定選課計畫表一份以供審查。 <p>本系審查轉入本系之學生，採書面審查方式。</p>
備註	

學系別	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(碩士班)
階段	轉入二年級
名額	0名

學院別	社會科學學院
學系別	心理學系碩士班
組別	一般心理學組
階段	轉入二年級
名額	1
申請標準及檢附資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申請標準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修業滿一學年以上。 (2) 修業期間平均成績 75 分以上。 2. 資料審查（占分比例 100%），需繳交以下資料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自傳。 (2) 研究所歷年成績單正本。 (3) 研究計畫。 (4) 轉系（組）申請表。 (5) 轉系原因說明書。 (6) 原就讀所指導教授及系（所）主管同意。 (7) 本系專任教師推薦函 1 封。 (8)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。
備註	

管理學院

學院別	管理學院
學系別	應用經濟學系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
階段	轉入二年級
名額	0名

學院別	管理學院
學系別	管理系碩士班
階段	轉入二年級
名額	8
申請標準及檢附資料	審查條件及標準依各學系訂定為主。
備註	

學院別	管理學院
學系別	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
階段	轉入二年級
名額	6
申請標準及檢附資料	審查條件及標準依各學系訂定為主。
備註	

樂活產業學院

學系別	樂活產業學系(碩士班)
階段	轉入二年級
名額	0名

創意與科技學院

學院別	創意與科技學院
學系別	碩士班
組別	產品與媒體設計學組、資訊應用學組、傳播學組、文化資產與創意學組
階段	轉入二年級
名額	產品與媒體設計學組 8 名 資訊應用學組 3 名 傳播學組 17 名 文化資產與創意學組 6 名
申請標準及檢附資料	資料包含： 1.自傳（請說明轉所動機）。 2.研究計畫。 3.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。 4.得獎紀錄或其他可證明能力之資料（如無可免）。
備註	

學院別	創意與科技學院
學系別	碩士在職專班
組別	資訊應用學組
階段	轉入二年級
名額	0

佛教學院

學院別	佛教學院
學系別	佛教學系碩士班
組別	碩士班：中文組或英文組
階段	轉入二年級
名額	4
申請標準及檢附資料	<p>前一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 75 分(含)以上；操行成績須達 80 分(含)以上</p> <p>一、書面審查需檢附文件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轉系申請表(須經轉出學系系主任簽註意見) 2. 自傳 3. 歷年成績單 4. 研究計畫或相關作品(如：學習報告、發表文章等) <p>二、口試</p>
備註	

學院別	佛教學院
學系別	佛教學系博士班
階段	轉入三年級(博士班)
名額	1
申請標準及檢附資料	<p>前一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 75 分(含)以上；操行成績須達 80 分(含)以上</p> <p>一、書面審查需檢附文件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轉系申請表(須經轉出學系系主任簽註意見) 2. 自傳 3. 歷年成績單 4. 研究計畫或相關作品(如：學習報告、發表文章等) <p>二、口試</p>
備註	



研究生轉系（組）申請表

申請學年學期： 學年 學期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 名		學 號		連 絡 電 話	
原就讀學系（組）別		學 系 年 級			
擬申請轉入學系（組）別					
申請轉系（組）原因說明(由學生填寫)					
原因說明：					
申請人簽名：_____					
註冊與課務組 審核學籍及申請資料與簽章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資格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資格不符合 承辦人：_____組長：_____教務長：_____			
原屬學系（組） 審核與簽章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轉出本系（組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轉出本系（組）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主任簽章：_____</div>			
擬轉入學系（組） 審核結果與簽章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轉入本系（組）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平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降轉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轉入本系（組）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主任簽章：_____</div>			
1、 申請期限：每學期依本校行事曆規定（公告）期限內提出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2、 應辦手續： (1) 填研究生轉系（組）申請表一份（向註冊與課務組洽取或自行至網路下載表格）。 (2) 上述資料填妥，檢附擬轉入學系規定之相關資料，逕送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統一會辦。 3、 注意事項： (1) 學生轉系（組）須考慮清楚【例如因轉系（組）後須補修科目學分之多寡，能否如期修滿規定學分，必須要延長修業年限等】，申請表提出後不得請求撤銷或變更所填志願。學生須完成註冊，方可申請轉系，在休學期間者，不得申請。 (2) 經核准轉系（組）者，由註冊與課務組書面通知；次學期即按新轉入系（組）註冊日期，辦理註冊。 (3) 碩、博士班學生如欲轉所，得於修業滿一學年，依本校行事曆規定時程提出申請，經原肄業院、系（所）與擬轉入院、系（所）雙方院、系（所）主管同意，由教務長核准後辦理，並以一次為限。院、系（所）經報教育部同意核備有學籍分組者得申請轉組，轉組規定與前項相同。 (4) 其他相關規定請詳見本校學則相關規定。					